

证券代码:000595

证券简称:*ST 宝实

公告编号:2021-024

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控股子公司分红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经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桂林海威”）董事会、股东会审议决定，以其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为基础向所有股东进行利润分配，各股东依照所占股权比例分配利润。公司持有桂林海威 75%股权，桂林海威应向公司分红金额为人民币 30,000,000.00 元。公司已于 2021 年 04 月 21 日收到该笔分红款。

桂林海威为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，上述分红不增加公司 2020 年合并报表利润，不影响 2020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业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